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wer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權威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7)

認沽期權失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i)收購TNG FinTech Group Inc.約1.05%權益；及(ii)收購其額外約0.45%權益的期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根據買賣協議，賣方已向買方授出認沽期權，於行使認沽期權後，賣方將須按認沽期權價購買買方當時擁有之所有目標公司股份，前提是Ripple收購事項並無於最後截止日期前發生。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買方獲目標公司告知，Ripple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六日完成。因此，行使認沽期權的權利並無落實及認沽期權相應失效。

本公司認為認沽期權失效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

代表董事會
權威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蔡振忠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蔡振忠先生、冼佩瑩女士及陶世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嘉偉先生、陳麗屏女士及梁美寶女士。